

附录一

州官放火集

网民们在儿少 29 条文字狱的铁蹄下辗转呻吟的那些年，官方、立法团体、甚至一般企业都照样自在使用「援」及其同音字而不用担心被警方当成触法，但是网民使用同样字眼就会被不分青红皂白、不问动机脉络，一体送办。甚至官方的宣传文宣也常常包含按着儿少条例或刑法 235 条就应该立刻送办的文字和图像。在这里，我们收集了一些州官放火的例证，以显示儿少执法的刻意不公。

终止童妓真假廣告

终止童妓协会试验…假援交讯息 1天30人询问

修淑芬 / 台北报导，中时晚报 2001 年 8 月 27 日

终止童妓协会秘书长李丽芬今天上午在「第一届亚太终止童妓国际研讨会」中指出，国外恋童癖已经发展成一个无形的社团组织，透过网路寻找有共同信念的同好建构网络，彼此分享经验、比较法律、讨论设陷阱的技术，提供嫖妓地点，以个人或组团方式到东南亚等国嫖童妓，并在网路上分享最近嫖童妓的旅游经验。

台湾终止童妓协会也曾经尝试在网站登录假的援交讯息，结果平均一天就有超过三十人来电询问。李丽芬指出，这凸显出台湾的上网者出现所谓的「网路性上瘾」征兆，因为网路提供匿名性、便利性及逃避性，让网路性成瘾者会耽溺于性爱。

儿少29条的执法是：就文字论罪，不论动机，不究意义。只要字面上有「援」的同音字，只要有挑情撩妹的感觉，就算触法。许许多多网民都因此沈冤难雪。

上面终止童妓协会的讯息与一般网民在网路上刊登的讯息，显然并无二致，因此才会收到来信，甚至可能还更为露骨诱人，因为大多数网民刊登讯息，很久都没人回应，而终止童妓协会的讯息一天就收到30人来电询问。

如果终止童妓协会的网路讯息因为并无真正的援交行为而不算触法，那么一般网民刊登的讯息为何定罪？而且，这些团体不但刊登援交讯息引诱网民，还把假讯息的试验结果作为更进一步管制网路使用的理由，实在令人寒心。

2008年终止童妓协会又刊登了一个真广告，宣导青少年拒绝性交易，并在文宣中明目张胆的使用了儿少条例之下的禁忌字眼：「援」。虽然文字用的是「我不援」，但是在实际的案例中也有网友留言「不援」，却仍被警方视为是迂回的找援，照样送办。下页图片就是当时网路上的这个真广告。

我的身體 我的主張
年輕人就應該要有態度
青春無價 我不援
我的身體不是性交易的工具
兒童少年也不應該成為大人性剝削的對象
拒絕性交易
拒絕持有與散佈兒童色情影像或圖片

SPEAK OUT

請與我們分享你的半熟故事，
為你的部落格串掛《青春無價 我不援》貼紙，
或於活動部落格寫下正義主張！

七月放暑假，終止童妓協會與內政部兒童局共同主辦的「兒少性交易防制條例網路宣傳活動」也即將開始，今年的活動以「徵求半熟故事」網路徵文活動為主，搭配「串掛部落格貼紙」及「留言正義主張」等，為了鼓勵更多的朋友參與，我們準備了非常棒的獎品，包含時下最夯的wii主機、mp4及酷炫電腦包等，歡迎大家踴躍參加哦！詳細活動辦法請至「青春無價 我不援！」活動部落格查詢！
活動期間：97/7/7(一)~97/8/17(日)

活動部落格：<http://blog.yam.com/ecpatblog>

妇援会徵 A 片志工

【编按：儿保团体除了刊登假援交讯息外，在征求 A 片志工时也会直接使用相关话语和图像，一方面抢眼求，另一方面故示开明。下面是推动儿少条例立法执法的另外一个重要团体（妇女救援基金会）征求 A 片志工时所用的广告文宣，图片是她们原来网页上的呈现。相信要是网友刊登同样的广告，恐怕就会立刻见报起诉】

史上最害羞的志工工作

2012年4月11日

诚征：A片志工



这张图片，你认同吗？想到A片你心中浮现的第一个影像是什么？是楚楚可怜的AV女优？还是狂插猛送的男主角？A片在现代生活中扮演了什么角色？A片到底带给我们什么你可曾认真想过？

我们可能在认真看过某部电影后，对电影的内容或角色有所感触，而写下影评或与朋友讨论。A片呢？你曾经有冲动在看完A片后写下一篇洋洋洒洒的评论或找朋友讨论吗？

妇女救援基金会诚征「A片志工」，我们非常需要来自社会

大众对A片的看法。这是一场正经但不严肃的聚会，我们真的会在现场吃点心看A片，是一场史无前例的A片讨论会，前无古人后不一定有来者。心动吗？快来报名吧！

服务地点：台北市民生西路240号10楼

服务时间：4/24（二）、4/26（四）晚上7:30~9:30择一时间即可

招募时间：即日起至4/20截止

征求条件：看A片经历超过5年、自认为跟苍井空算熟、视A片为娱乐生活的一部分、听得懂何谓步兵片与骑兵片、曾经心疼AV女优被蹂躏者、满18岁（需携带身分证备查）

志工福利：可登录志工时数、赠送哪里都好用随手杯一个、还可以一边吃点心一边看A片喔！

需求人数：限额20名

注意事项：男女不拘、全程禁止摄影、拍照、录音。道德魔人止步、记者禁入、变态闪边。讨厌妇团者尤佳！

为维护参加者安全与活动健康性，主办单位会以报名表填写内容与电话筛选过滤，无法接受者请勿报名。

报名由此去

妇女救援基金会

原网址：<http://helpwomen.pixnet.net/blog/post/88871287>-史上最害羞的志工工作

媒体中处处可见的援

【编按：儿少 29 条的宽广执法使得在网路上使用特定字眼（例如「援」的同音字，或是援助、包养、应援等等）都成为触法行为，然而在公众媒体中，同样的语言使用却比比皆是，这样一来，网民要如何理解其中的差别呢？为何州官可以放火，小民众点灯就会被送入司法系统呢？在这里呈现的是当时我们在媒体中看到的一些明显例子，留在这里作为儿少 29 条执法不公的明证】

2001年我们援交网页初次见报、尚未真正引发争议的时刻，有网友在BBS上就指出媒体也常常使用「援助交际」字眼来吸引眼球，并且举出当时联合报正在进行一个促销的活动，在联合报电子报的首页上就用了下面的标题（现以楷体凸显）：

udnnews的首页

- 线上ADSL申请礼多奖不完,全套服务卡好!
- 衣蝶免费送你贴心小礼物!
- 90年全运会 圣火传递大家e起来喔!
- 2001秋Kenneth Cole颠覆传统的时尚新意
- 台北国际电子零组件展10/9~13于世贸展出
- 2001亚洲广告会议台北造势系列活动开跑
- **网路史上最大援助交际！一百万等您来拿**
~~~~~
- 国税局年度音乐会欢迎各界踊跃参加
- Lexmark进军莱尔富印表机墨水匣限时特卖
- 活动宣传好帮手，CC中文网址非用不可

网友也提到，很多抽奖活动喜欢用「**狂抽猛送**」这一类其实来自色情小说和影片的词语，却从未遭到抗议。显然，媒体的广告可以光明正大地利用遭污名化的名词，网友要是使用同样的字眼就立刻送办。

2006年7月20日，TVBS台电视节目「搞懂新闻」公然刊出「援交」字样。照网路上警察执法的原则，这样的文字就是宣传儿少性交易，明显违反儿少条例29条，但是检警竟然视若无睹。是检警怕媒体，只能挑网民下手吗？



2008年4月26日中国时报娱乐焦点版刊出艺人恋情报导，标题中的「元来是他」指涉的是男方的姓名。在其他新闻中，报章媒体也常常使用同音字以增加趣味和意义的双重性。可是为什么网友在网路上写「元」来是他、「缘」来是你，就要被当成犯罪行为，是侦办对象呢？



2008年员警只要看到「援」的同音字作为昵称或讯息，就当儿少条例29条的嫌疑犯来侦办，无数网民变成员警的业绩。在这里，蕃薯藤天空新闻网站的广告也有「援」字，警方要不要侦办一下呢？（2008年4月30日取得）



2008年5月26日自由电子报报导远东航空停止营业，标题里直接用「金尽援绝」来描述，可见得「援助」是一个文化意义很丰富的活用字眼。可是为什么在网路上小民的使用就要遭到警方恶意指释、有意钓鱼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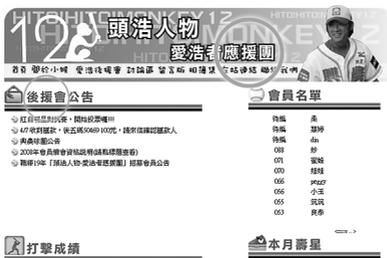
2008年暑假，7-11便利商店推出「考生应援团」，在全省千余家7-11公开散播「应援」讯息，有没有触法呢？为什么统一集团可以用这些字，网民用就要被猜疑是性交易呢？



2008年，104人力银行刊登有关社会新鲜人的广告，也用了「应援团」啊！同样是使用流行语，怎么网民用这个字眼就被当成侦办对象呢？



有网民只因呢称有「应援团」字样，也被当成侦办对象钓鱼。那这些应援会、后援会怎么办呢？



2008年，我爱中华，奥运应援，这是每个国民的天职。那为什么中华电信可以大张旗鼓宣传百万应援，但是小小网民连用「应援团」做呢称都要被当成侦办对象？是欺负弱小吗？



2008年，知名饮料厂商不但用「应援团」字眼做广告，在影像上还有性暗示和暴露，怎么没有被当成触法送办呢？



以上的案例主要是想指出，将通俗的流行语不分青红皂白都视为性交易的代语而送法究办，这是很有问题的做法。儿少执法下的两万余苦主，有多少是因为这样的文字狱而受害的呢？

# 警局也会援交文

【编按：在儿少 29 条执法的年代中，网上讯息如果只有性邀约而没有性交易，也会被视为触法送办。然而性暗示的语言其实早就在通俗媒体中大量使用，就连当时警方发出新闻稿，为了要吸引媒体，第一段也使用了类似的性暗示甚至援交语言来开头。这和当时网路聊天室里被送办的留言并没有两样，对于那些因在网路上留下同样的性挑逗话语而被传唤的小民众而言，真是情何以堪！】

## 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闻稿

### 援交男，寻找刺激，上网援交遭逮

发稿单位：台北市政府警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队

发稿时间：九十一年十月六日

承办人：xxxxxxx

联络电话：xxxxxxx

来喔！来喔！只要有需求的打过来，面如潘安精力盛，身强体壮九九九，不管你需求为何，或有特殊嗜好，将全力投入演出，让您感受到欲仙欲死之鲜，体验鱼水之欢之留言散布于网路。嘟、嘟、你有钱吗？要援交吗？

E世代的青少年，透过网际网路可以接收最新的讯息，了解最新的流行情报，结交来自各地的友，发表文章及表述个人的意见再随着青少年对物质生活的追求及社会价值观的异变，网路援助交际（性交易），成为网路新兴之犯罪。

据本局统计九十一年一月迄八月，查获网路援交类别案件高达壹佰捌拾陆件，而犯案者以青少年、中辍生居多，年龄约16至20岁莘莘学子。在校园掀起口耳相传的援交潮，严重影响社会治安。

台北市政府警察局局长王卓钧鉴于网路充斥着暗示、援助性交易之讯息，易诱导青少年，致观念偏差，热衷于网路性交易，严重影响青少年的身心发展，乃责由刑事警察大队长邱丰光指示加强执行净网专案，查缉网路援助交际（性交易）及色情案件，让青少年不受网际网路污染，使网际网路保有干净的空间。

本经本局专案人员上网巡逻发现于网路聊天室（元交就是你、元交悄悄室）、台湾情色网-一夜情人及UT网际空间留言版，时常匿名或化名刊登援助交际之性交易讯息，经查化名「○○」男子于网路留言版刊登「我很认真」援交讯息，旋即积极侦办，循线将主嫌○○○查缉到案，依违反儿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条例移送侦办。

调查发现犯嫌\*姓男子正值青壮年时期，面貌英俊，体格强壮，现任职于科技公司，担任重要干部，有稳定的收入，前途一片光明，是美少女心中的白马王子，为何会做出不智之举，真是令人匪夷所思。

经侧面了解：「\*姓男子因与女友分手，竟异想天开利用专业电脑技术，上网刊登援交讯息，逃避警方追缉，幻想可享受与陌生人做爱做的刺激，并可增加额外收入」。对于刊登援交遭警方查获，\*姓男子：「第一次于网路刊登援交，就被逮」，但违法事实已形成，后悔也已来不及了。

近年来，社会环境变迁快速，随着科技的进步，电讯电子与电脑两项新兴产业的结合，网路的普及，透过网路很容易获得最新的讯息，拉近彼此的距离，天涯若比邻的世界村，尽在网路中。这也使得E世代的性爱观念愈来愈开放，促使性交易犯罪透过网路援交进行，导致快速、不要成本、方便等偏差观念，使得青少年也将性交易合理化，将身体视为商品，援交事件层出不穷，使网路援交色情跃居台湾地区电脑犯罪榜首。在性观念的开放、性教育不足的情况下，透过网路性交，衍生性病、未婚怀孕、堕胎等事件日益增多，造成家庭、社会纷扰，亦危害身体健康甚钜。

日前，台北地方法院以「触犯儿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条例」判处上网援交的排球国手有期徒刑确定，依儿少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刊登援交讯息行为，最高可处五年有期徒刑，得并科新台币一百万元罚金。罚责之重，足以为戒。

局长王卓钧呼吁E世代的青少年，切勿以身试法，造成名誉及健康的双重损害，报憾终身。也奉劝好色之徒，不要援助交际或与未成年少年性交易，刑责是非常重的。

## 警局宣导反援交

【编按：在被质疑制造文字狱时，警方的辩词是，只要有明示暗示性交易的文字，都是违法儿少29条的，因为它可能使儿少看到而心生交易的动机。这个说词的荒谬之处，就在于如果真的如此，那么所有反援交的宣传都没法做了。下面是在网路上找到的警方反援交宣传文宣，图像的大胆与否不是我们的关切，而是为什么警方可以大方使用「援交」字样，而网民用就是触法？】

### 裸女海报挂警局 宣导反援交啦 少年队企「图」引人注目 洽公民众喊「这不是色情广告？」 有人说突破窠臼 有人觉太大胆

记者柯永辉／台中报导 【联合报 2007年3月23日台中市新闻】

市警局少年队印制宣导反援交海报，以裸女背影为底，再浮印许多500元钞票图样，相当醒目，不少员警都觉得有助突破警界保守观念，但也有有人认为太大胆。

「哇！这不是色情广告？是警方的宣导海报？」不少洽公民众看到「裸女」海报，都好奇停下脚步，等看到「反援交」3个大字，才恍然大悟般点头离去。

少年队一组指出，过去的宣导海报比较制式，正经八百的字句，加上刻板图案构成，很难吸引民众目光，效果有限，因此构思反援交主题时，才想到以裸女背影为主题，希望让民众有「眼睛一亮」的感觉，进而注意内容。

也有警官认为，这种大胆风格的海报，只能偶一为之，否则若为了吸引注意，就用裸体照片，虽只是背面，仍易引来批评。

玄奘大学大众传播系助理教授柯舜智认为，裸女背影虽能吸引目光，但主题意识缺乏说服力，宣导效力可能不大。

她也提醒，裸女背影海报，泄露警方预设女性是援交潜在犯罪者的意识型态，忽略男性在援交活动中是共犯结构，更是决定这个违法行为是否发生的当事者之一，易引发性别歧视争议。



2014年苗栗县警局所制作的反援交海报如下。不过，过去也有网友在自己的留言中明白表示不援，不性交易，不一夜情，却仍被移送，因为警方说这是说反话，其实原来的动机就是要援交、要性交易、要一夜情。如果这个逻辑站得住脚，那么警局的反援交宣传要怎么做才能避开援交二字呢？哪有能够不让人想到援交的反援交策略呢？

